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oomlion Heavy Industry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7)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2018年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286.97億元，較2017年增加人民幣80.89億元(即39.25%)。
- 2018年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本年度利潤為人民幣20.31億元，較2017年增加人民幣6.89億元(即51.34%)。
- 2018年基本每股收益為人民幣26.60分，與2017年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17.56分相比增加人民幣9.04分。2018年攤薄每股收益為人民幣26.41分，與2017年攤薄每股收益人民幣17.56分相比增加人民幣8.85分。
- 董事會建議2018年末期股利為每股人民幣0.25元。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以及2017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經營業績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二零一八年經審計財務報表節錄的財務資料：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i)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3	28,697	20,608
銷售及服務成本		<u>(20,923)</u>	<u>(16,303)</u>
毛利		7,774	4,305
其他收益		882	259
銷售費用		(2,379)	(2,180)
一般及管理費用		(2,063)	(10,487)
研發費用		<u>(581)</u>	<u>(277)</u>
經營利潤（虧損）		3,638	(8,380)
財務費用淨額	4(a)	(1,205)	(1,443)
應佔聯營公司損益		<u>222</u>	<u>110</u>
稅前利潤（虧損）	4		

附註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i)

本年度利潤（虧損）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持續經營業務

2

	附註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i)
本年度利潤		1,968	1,258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未來將不會被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77	6,274
預付租賃款		1,943	1,935
無形資產		2,153	2,250
商譽		2,046	2,088
聯營公司權益	8	3,500	3,123
其他金融資產	9	2,379	2,15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1	5,498	4,106
融資租賃應收款	12	3,656	1,870
抵押存款		129	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b)	1,276	1,358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657	25,218
流動資產			
存貨		9,551	8,886
其他流動資產		1,097	8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0	13,787	6,32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1	21,554	22,661
融資租賃應收款	12	8,835	10,931
抵押存款		1,184	1,0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54	7,148
流動資產合計		64,762	57,894
總資產合計		93,419	83,112

	附註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附註)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22,044	9,34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3	15,786	14,9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40	—
合同負債	14	1,602	—
應付所得稅	16(a)	151	148
流動負債合計		<u>39,623</u>	<u>24,488</u>
流動資產淨額		<u>25,139</u>	<u>33,40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3,796</u>	<u>58,624</u>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13,645	19,2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b)	429	485
其他非流動負債		991	653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5,065</u>	<u>20,434</u>
淨資產		<u>38,731</u>	<u>38,190</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7,809	7,794
儲備		30,355	29,746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38,164</u>	<u>37,540</u>
非控股股東權益		<u>567</u>	<u>650</u>
權益合計		<u>38,731</u>	<u>38,190</u>

附註：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採用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其選擇的過渡方法，未對比較信息進行重述。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非控股 股東權益	權益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 盈餘公積	匯兌儲備	公允 價值儲備 (轉入損益)	公允 價值儲備 (不轉入損益)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合計		
附註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17年12月31日餘額	7,794	12,708	2,964	(1,084)	44	—	21	15,093	37,540	650	38,190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的影響	—	—	—	—	(44)	43	—	(65)	(66)	(13)	(79)
調整後的2018年1月1日餘額	7,794	12,708	2,964	(1,084)	—	43	21	15,028	37,474	637	38,111
2018年股東權益變動											
本年度利潤	—	—	—	—	—	—	—	2,031	2,031	(63)	1,968
其他綜合收益	—	—	—	(155)	—	(55)	—	(16)	(226)	—	(226)
本年度綜合收益合計	—	—	—	(155)	—	(55)	—	2,015	1,805	(63)	1,742
提取盈餘公積	—	—	369	—	—	—	—	(369)	—	—	—
現金股利	6	31	—	—	—	—	—	(1,556)	(1,525)	—	(1,525)
子公司宣告予非控股股東股利	—	—	—	—	—	—	—	—	—	(11)	(11)
股權激勵計劃	15	—	—	—	—	—	—	—	—	—	—
—股票期權計劃	—	48	—	—	—	—	—	—	48	—	48
—限制性股票計劃	15	342	—	—	—	—	—	—	357	—	357
應佔聯營公司權益變動	—	5	—	—	—	—	—	—	5	—	5
子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6	6
收購子公司非控股股東權益	—	—	—	—	—	—	—	—	—	(2)	(2)
安全生產費專項儲備	17(b)	—	—	—	—	—	12	(12)	—	—	—
2018年12月31日餘額	<u>7,809</u>	<u>13,134</u>	<u>3,333</u>	<u>(1,239)</u>	<u>—</u>	<u>(12)</u>	<u>33</u>	<u>15,106</u>	<u>38,164</u>	<u>567</u>	<u>38,731</u>

附註：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採用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其選擇的過渡方法，未對比較信息進行重述。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的權益

附註	股本 人民幣 百萬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 百萬元	法定 盈餘公積 人民幣 百萬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公允價值 (轉入損益) 人民幣 百萬元	公允 價值儲備 (不轉入損益) 人民幣 百萬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 百萬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 百萬元	合計 人民幣 百萬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人民幣 百萬元	權益合計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年1月1日餘額	7,664	12,695	2,938	(1,462)	(1)	—	15	14,924	36,773	982	37,755
2017年股東權益變動											
本年度利潤	—	—	—	—	—	—	—	1,342	1,342	(84)	1,258
其他綜合收益	—	—	—	378	45	—	—	—	423	30	453
綜合收益合計	—	—	—	378	45	—	—	1,342	1,765	(54)	1,711
提取盈餘公積	—	—	26	—	—	—	—	(26)	—	—	—
現金股利	6	—	—	—	—	—	—	(1,141)	(1,141)	—	(1,141)
回購自身股份	(39)	(131)	—	—	—	—	—	—	(170)	—	(170)
子公司宣告予非控股股東股利	—	—	—	—	—	—	—	—	—	(11)	(11)
股權激勵計劃											
— 股票期權計劃	—	9	—	—	—	—	—	—	9	—	9
— 限制性股票計劃	169	(133)	—	—	—	—	—	—	36	—	36
收購子公司非控股股東權益	—	(7)	—	—	—	—	—	—	(7)	5	(2)
子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	—	1	1
處置子公司權益	—	265	—	—	—	—	—	—	265	(273)	(8)
稀釋聯營公司權益	—	10	—	—	—	—	—	—	10	—	10
安全生產費專項儲備	17(b)	—	—	—	—	—	6	(6)	—	—	—
2017年12月31日餘額	7,794	12,708	2,964	(1,084)	44	—	21	15,093	37,540	650	38,190

財務資料附註

1 呈報基準

本業績公告中的財務資料節選自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含所有適用的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和相關詮釋)的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要求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2 會計政策的變更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一系列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在本會計期間開始生效。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的修訂如下：

-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 (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源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 (iii)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2號 —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價》

本集團未採用於本會計期間內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但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共同採用的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償付特徵》除外。

本集團在金融資產分類和信用損失計量方面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影響，並在合同負債的列報方面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影響。

根據所選過渡方法，本集團已將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累積影響確認為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的調整，且未重述比較信息。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包括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償付特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 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並規定了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和非金融項目買賣合同的確認和計量要求。

根據過渡要求，本集團已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追溯應用至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存在的項目，並將首次採用產生的累積影響確認為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的調整。因此，比較信息繼續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進行列報。

下文詳細闡述了對以往會計政策所作變更的性質和影響，以及採用的過渡方法：

(i)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的分類歸為三個主要類別，分別為以攤餘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該分類方法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類別，即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主合同為該準則適用範圍內金融資產的內嵌衍生工具無須與主合同分拆。而是將混合工具作為整體進行分類評估。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金融資產分類是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而釐定。本集團持有的非權益投資被歸入以下計量類別：

- 以攤餘成本，如果該投資是為收取僅代表本金和利息支付的合同現金流量而持有。由此產生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轉入損益，如果該投資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和利息支付，且用於管理該投資的業務模式的目的是收取現金流量和出售該投資。除預期信用損失、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以及外匯利得和損失計入損益之外，公允價值的變動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於終止確認時，其他綜合收益中累積的數額從權益轉出至損益；或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如果該投資不符合以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轉入損益)計量標準。由此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含利息)確認為損益。

本集團將權益證券投資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類別。但如果該權益投資不為交易而持有，且本集團在初始確認該投資時選擇將其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轉入損益)的投資，則其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本集團對投資逐項做出上述選擇，但該選擇只能在投資滿足發行人對權益的定義的情況下做出。倘若進行上述選擇，其他綜合收益中的累積金額將保留於公允價值儲備(不轉入損益)中，直至出售該項投資。在出售該項投資時，公允價值儲備(不轉入損益)中的累積金額將轉入未分配利潤。無論其被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權益證券投資的股利均作為其他收入於損益中確認。

所有金融負債的計量分類保持不變。

已發行財務擔保初始按公允價值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中確認。初始確認後，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的數額會在擔保期內於損益中作為所簽發財務擔保的收入進行攤銷。本集團監控特定債務人的違約風險，並在確定財務合同預期信用損失超出該擔保相關「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入賬金額(即初始確認金額減去累積攤銷)時計提損失準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首次採用未對所有金融負債(包含財務擔保合同)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金額產生任何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本集團未將任何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指定或重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ii) 信用損失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替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發生損失」模型。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要求對與金融資產相關的信用風險持續進行計量，因此較《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發生損失」模型更早確認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將新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應用於以下項目：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抵押存款，以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 租賃應收款；及
- 所簽發財務擔保合同(參閱附註2(a)(i))。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轉入損益)計量類別的權益證券、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轉入損益)計量類別的上市權益證券、結構性存款、理財產品和衍生金融工具等無需進行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期初餘額調整

由於該項會計政策變更，本集團確認了人民幣9,400萬元的預期信用損失，其中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留存收益減少人民幣6,600萬元，非控股股東權益則減少人民幣1,300萬元，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增加人民幣1,500萬元。

(iii) 銜接方式

除下述情況外，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導致的會計政策變更已追溯調整：

- 並未重述比較期間相關信息，並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起的金融資產賬面金額之間的差異確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未分配利潤和儲備。因此，二零一七年度列報的信息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進行彙報，且可能與當前期間的數據不具可比性。
- 下列評估是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首次執行日)既存的事實和情況為基礎作出：
 - 確定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型；以及
 - 指定若干所持有的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轉入損益)計量分類。
- 如果在首次採用日期，關於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的評估涉及了無需付出的不當成本或努力，則該金融工具依據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信用損失確認。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源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確認源自客戶合同收入的全面框架，並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 — 收入》(因銷售貨物和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入)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 — 建造合同》(規定了建造合同的會計處理方法)。

本集團已選擇採用累積影響的銜接方法，並已將初始採用的累積影響確認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餘額的調整。因此，比較信息並未重述，且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進行報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允許，本集團僅將新規定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前尚未完成的合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採用未對損益，相關稅項和未分配利潤產生重大影響。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只在具有收取對價的無條件權利時才能確認應收款項。如果本集團有權無條件獲得合同中承諾貨物或服務對價前確認相關收入，則將獲得對價的權利被分類為合同資產。

相似地，當某個客戶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支付對價時，或根據合同要求支付已逾期對價時，本集團將收到的對價確認為一項合同負債，而非應付項目。對於與客戶的單獨合同，可以合同資產或合同負債的淨額列報。

存在多份合同的情況下，不相關合同的合同資產與合同負債均不得以淨額列報。

此前，本集團合同負債相關的合同餘額在財務狀況表中「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目下列報，直至產品交付給客戶。

(c)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2號 —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該解釋公告為「交易日期」的確定了指引，確定「交易日期」的目的為確定實體以外幣支付或收取付代價的交易中初始確認相關資產、支出或收入(或其一部分)時使用的匯率。

該解釋公告闡明，「交易日期」是指因支付或收取預付對價而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日期。如果在確認相關項目前有多筆支付或收取的款項，則應以這種方式確定每筆款項支付或收取的交易日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對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並無重大影響。

3 收入和分部報告

(a) 收入的分類

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主要包括以下三個板塊：i)研究、開發、生產與銷售工程機械；ii)研究、開發、生產與銷售農業機械；iii)融資租賃服務。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的終止經營包括一個業務板塊：研究、開發、生產與銷售環衛機械及提供環境解決方案。

銷售及租賃本集團機械設備的收入已扣除增值稅和商業折扣。

源自客戶合同的收入以主要產品或服務劃分，分類情況列載如下：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附註)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源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以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類		
持續經營業務：		
工程機械		
— 混凝土機械	10,130	7,250
— 起重機械	12,447	6,761
— 其他	4,076	3,757
農業機械	1,477	2,295
終止經營業務：		
環境產業	—	2,665
	<u>28,130</u>	<u>22,728</u>
其他來源的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工程機械		
— 混凝土機械	35	85
— 起重機械	25	44
— 其他	10	24
金融服務	497	392
	<u>567</u>	<u>545</u>
	<u>28,697</u>	<u>23,273</u>

附註：本集團使用累積影響法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在該方法下，未對比較信息進行重述，仍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的要求編製。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通過由業務板塊組成的事業部管理其經營活動，其主要經營決策者按如下經營分部分配資源和進行業績評價。本集團按照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財務信息一致的方式呈列以下分部，並未將任何經營分部合併以形成下列可呈報分部：

持續經營報告分部：

(i) 工程機械分部包括以下子分部：

混凝土機械子分部主要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不同類型的混凝土機械，包括混凝土泵車、混凝土輸送泵、乾混砂漿產品、混凝土布料機、混凝土攪拌站、混凝土攪拌輸送車、混凝土車載泵及輪軌切換自行式布料泵。

起重機械子分部主要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不同類型的起重機械，包括汽車起重機、全路面汽車起重機、履帶式起重機及各式塔式起重機。

其他機械子分部主要包括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其他機械產品，包括路面及樁工機械設備、土方機械設備、物料輸送機械和系統、專用車輛及車橋產品。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這些經營分部均不滿足確定呈報分部的量化界限。

(ii) 農業機械分部主要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多種類型的農業機械，包括拖拉機、穀物收割機和烘乾機。

(iii) 金融服務分部主要為客戶採購本集團及其他供貨商的機械產品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終止經營報告分部：

(i) 多種類型的環衛機械，包括掃路車、清洗車及垃圾處理設備，同時提供環境項目運營服務。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價業績及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報告分部的經營成果：

衡量呈報分部利潤的指標為收入減銷售及服務成本。

由於分部資產和負債沒有定期呈報給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因此分部資產和負債不予披露。

下文載列了出於資源分配和分部績效評估目的而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與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相關的、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的截至2018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源自客戶合同收入分解信息：

	於某個 時間點確認 人民幣 百萬元	2018 於一段 時間內確認 人民幣 百萬元 (附註(ii))	合計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附註(i))
呈報的分部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工程機械				
— 混凝土機械	10,130	35	10,165	7,335
— 起重機械	12,447	25	12,472	6,805
— 其他	4,076	10	4,086	3,781
農業機械	1,477	—	1,477	2,295
金融服務	—	497	497	392
	28,130	567	28,697	20,608
終止經營業務：				
環境產業	—	—	—	2,665
	28,130	567	28,697	23,273

附註：

- (i) 本集團使用累積影響法首次執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在該方法下，未對比較信息進行重述，仍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的要求編製。
- (ii)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的收入包括租金收入和服務收入。

(ii) 關於損益的信息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呈報的分部利潤：		
持續經營業務：		
工程機械		
— 混凝土機械	2,436	1,344
— 起重機械	3,625	1,492
— 其他	1,115	757
農業機械	102	320
金融服務	496	392
	<u>7,774</u>	<u>4,305</u>
終止經營業務：		
環境產業	—	664
	<u>7,774</u>	<u>4,969</u>

(iii) 分部利潤（虧損）調節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分部利潤（虧損）調節：		
呈報的分部利潤合計	7,774	4,969
扣減終止經營業務利潤	<u>—</u>	<u>(664)</u>
持續經營業務利潤合計	7,774	4,305
其他收入	882	259
銷售費用	(2,379)	(2,180)
一般及管理費用	(2,063)	(10,487)
研發費用	(581)	(277)
財務費用淨額	(1,205)	(1,443)
應佔聯營公司的損益	<u>222</u>	<u>110</u>
持續經營業務稅前利潤（虧損）	<u>2,650</u>	<u>(9,713)</u>

(iv) 地域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和預付租賃費(「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域資料。收入地域按銷售所在地而定。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根據該項資產的實際所在地而定。對於商標權、專有技術及商譽，由於本集團於中國境內及境外均會使用這些資產，其地域數據沒有列示。對於所有其他非流動資產，除了於收購CIFAS.p.A(「CIFA」)和m-tecmathistechnikGmbH(「m-tec」)而獲得的客戶關係所在地為中國境外，其餘實際所在地均在中國境內。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來自集團外部客戶的收入		
— 中國境內(其中2017年人民幣24.47億元 與終止經營業務相關)	25,107	20,908
— 中國境外(其中2017年人民幣2.18億元 與終止經營業務業務相關)	3,590	2,365
合計	28,697	23,273
特定非流動資產		
— 中國境內	7,755	7,981
— 中國境外	265	228
合計	8,020	8,209

4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乃經計入 (扣除)以下各項而達至：

(a) 財務費用淨額：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持續經營業務：		
利息收入	(347)	(392)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估值變動虧損	—	26
貸款及借款利息支出	1,451	1,479
淨匯兌損失	101	330
	1,205	1,443
終止經營業務：		
利息收入	—	(6)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估值變動收益	—	(3)
貸款及借款利息支出	—	9
淨匯兌損失	—	19
	—	19
	1,205	1,462

(b) 職工費用：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持續經營業務：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063	1,744
股權激勵計劃費用	267	45
退休計劃供款	337	284
	<u>2,667</u>	<u>2,073</u>
終止經營業務：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	159
退休計劃供款	—	16
	<u>—</u>	<u>175</u>
	<u>2,667</u>	<u>2,248</u>

(c) 其他：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附註)
持續經營業務：		
存貨銷售成本	20,923	16,30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85	664
預付租賃費攤銷	50	54
無形資產攤銷	202	206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費收益	4	25
經營租賃費用	134	143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0	9
產品質保金	151	128
減值損失：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	149
— 應收賬款	145	5,927
— 融資租賃應收款	85	797
— 存貨	36	1,823
— 商譽	50	24
終止經營業務：		
存貨銷售成本	—	1,80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27
預付租賃費攤銷	—	2
無形資產攤銷	—	15
經營租賃費用	—	6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	1
產品質保金	—	2
減值損失		
— 應收賬款	—	10

附註：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擇的銜接方法，未對比較信息進行重述。

5 所得稅

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費用包含：

(a) 持續經營業務：

(i) 所得稅計提（扣除）進當期損益的情況如下：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當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620	(1,130)
當期稅項 — 其他稅務管轄區所得稅	7	10
遞延稅項	55	(305)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稅費用（收入）	682	(1,425)

(ii) 按適用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收入）及會計利潤（虧損）的調節如下：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稅前利潤（虧損）	2,650	(9,713)
按各稅務管轄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名義所得稅收入 （支出）附註(a)	663	(2,428)
不可抵扣的支出的稅務影響	500	153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當年度虧損	96	81
非應稅收入的稅務影響(附註(a))	(146)	(116)
稅務減免的稅務影響(附註(b))	(361)	920
研發費用加計扣除的稅務影響(附註(c))	(70)	(35)
實際所得稅費用費用（收入）	682	(1,425)

(b) 終止經營業務：

(i) 所得稅計提進當期損益的情況如下：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當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	1,396
遞延稅項	—	23
終止經營業務所得稅費用	—	1,419

(ii) 按適用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及會計利潤的調節如下：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稅前利潤	—	10,965
按各稅務管轄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名義所得稅支出(附註(a))	—	2,741
非應稅收入的稅務影響(附註(a))	—	(347)
稅務減免的稅務影響(附註(b))	—	(975)
實際所得稅費用	—	1,419

附註：

- (a) 中國法定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一七年：25%)。

本公司於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子公司就從香港產生或取得的應稅利潤適用的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二零一七年：16.5%)。於二零一八年，所有收入均為香港離岸收入，因此本集團無香港利得稅下的應納稅收入，於香港的子公司產生的所有費用均不可納稅抵扣。

本公司於國外的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的所得稅稅率在19.0%至28.4%區間(二零一七年：19.0%至31.4%)。

- (b) 按照所得稅法及其相關規定，凡稅法上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的公司享受15%的優惠稅率。二零一八年，本公司的一個子公司經覆核後再次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享受15%的稅率。

適用於高新技術企業的15%優惠稅率須在三年優惠期屆滿時，經有關當局根據當時所適用的減免稅收政策進行覆核。本公司及子公司已經開始覆核程序。這些實體很有可能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因此，管理層認為，15%的稅率對於這些實體截止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所得稅稅率的最佳估計。

- (c) 按照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符合相關規定的研發費用可以稅前加計扣除75%(二零一七年：50%)。

6 股利

(a) 本年度派發股利

經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宣告以總股本77.94億股普通股為基數，派發二零一八年度現金紅利每股人民幣0.2元，共計人民幣15.59億元，其中向預計可解鎖的限制性股票股東發放人民幣3,100萬元以及向預計不可解鎖的限制性股票股東發放人民幣300萬元，並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全部支付完畢。

經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召開的年度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宣告以總股本76.25億股普通股為基數，派發二零一六年度現金紅利每股人民幣0.15元，共計人民幣11.41億元，已於二零一七年年末前全部支付完畢。

(b)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提議的股利

根據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期末股利為每股人民幣0.25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0.20元)，共人民幣19.52億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5.59億元)。上述提議尚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資產負債表日後提議發放的應付股利尚未於資產負債表日確認為負債。

7 每股收益

(a) 每股基本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計算是基於本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的淨利潤人民幣20.31億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3.42億元)以及發行在外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76.35億股(二零一七年：76.42億股)，計算如下：

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2018 百萬股	2017 百萬股
於1月1日發行的普通股	7,794	7,664
回購股份的影響	—	(22)
發行的限制性A股的影響	(169)	—
發行的限制性A股的解鎖影響	10	—
	<u>7,635</u>	<u>7,642</u>
於12月31日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u>7,635</u>	<u>7,642</u>

(b) 每股攤薄收益

攤薄每股收益的計算是基於本年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的淨利潤人民幣20.31億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3.42億元)以及發行在外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76.91億股(二零一七年：76.42億股)，計算如下：

(i) 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已攤薄)

	2018 百萬元	2017 百萬元
於12月31日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7,635	7,642
限制性A股視同發行的影響	56	—
	<u>7,691</u>	<u>7,642</u>
於12月31日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已攤薄)	<u>7,691</u>	<u>7,642</u>

可行權股票期權對每股基本收益具有反攤薄影響。

未解鎖限制性股票和尚不可行權股票期權須滿足解鎖或可行權條件(包括特定業績條件)，因此每股攤薄收益計算不包含未解鎖限制性股票和尚不可行權股票期權。

8 聯營公司權益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盈峰環境 環境產業	2,795 —	— 2,572
合併財務報表中具有個別重大影響的聯營公司的賬面金額合計	2,795	2,572
合併財務報表中不具有個別重大影響的聯營公司的賬面金額合計	705	551
合計	3,500	3,123

上述聯營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核算。

下表僅包含重要聯營公司的詳細資料。該聯營公司為上市法人實體，有市場報價。

聯營公司名稱	企業 結構形式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和 實繳股本 (百萬元)	所有者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持有 比例	本公司 持有	
盈峰環境科技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盈峰環境」) (附註)	公司制	中國	人民幣3,163	12.62%	12.62%	環境工程建設 及項目運營

附註：盈峰環境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盈峰環境市場報價為每股5.65元，投資於盈峰環境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2.56億元。

根據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五日的董事會決議，環境產業公司向其股東宣派股息人民幣5.68億元，其中向本公司宣派的股息為人民幣1.14億元。本公司與環境產業其他股東將合計人民幣5.34億元投資長沙盈太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長沙盈太」)作為對長沙盈太的初始股本投資。於環境產業股東所獲取長沙盈太股份中，本公司持有比例為21.28%，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按照聯營公司核算。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長沙盈太向環境產業支付人民幣5.01億元的對價以換取納都勒公司(「納都勒」)81.44%的股權，納都勒自二零一六年起是環境產業子公司，交易完成後，納都勒從環境產業剝離並成為長沙盈太的子公司。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本公司與其他七家環境產業的股東(統稱為「出售方」)與盈峰環境簽訂了發行股份購買資產協議(「協議」)，以交換出售方持有的(納都勒剝離後且盈峰環境持股63.11%)環境產業股份(「本交易

不具個別重大影響的聯營公司的匯總信息如下：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合併財務報表中不具個別重大影響的聯營公司之賬面金額合計數	<u>705</u>	<u>551</u>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經營收益合計數		
經營收益（虧損）	35	(17)
其他綜合收益	—	—
綜合收益合計	<u>35</u>	<u>(17)</u>

9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2018年 1月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i)、(iii)	2,268	2,14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已上市權益證券	(ii)、(iii)	111	14	—

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附註)	8,443	6,319
— 結構性存款(附註)	5,344	—
— 衍生金融工具	—	4
	<u>13,787</u>	<u>6,323</u>

附註：本集團將其閒餘資金投資於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發行的理財產品和結構性存款。這些產品通常有預設的到期期限和預計回報率，投資範圍廣泛，包括政府和公司債券、央行票據、貨幣市場基金以及其他中國上市和未上市的權益證券。根據會計政策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評估這些產品。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18年 1月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應收款項	28,497	26,917	26,917
減：呆賬撥備	<u>(5,912)</u>	<u>(5,993)</u>	<u>(5,937)</u>
	22,585	20,924	20,980
減：一年以上到期應收款項	<u>(5,498)</u>	<u>(4,096)</u>	<u>(4,106)</u>
	17,087	16,828	16,874
應收票據	<u>1,350</u>	<u>2,237</u>	<u>2,237</u>
	18,437	19,065	19,111
應收關聯方款項	376	1,175	1,175
採購原材料預付款	558	210	210
預付費用	494	465	465
待抵扣增值稅	970	885	885

本集團通常賦予符合一定信用條件的客戶高至四十二個月的分期付款(「分期付款法」)。一年以上到期的分期付款參考近似可比條款和條件下與獨立借款人的借款利率為依據進行折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加權平均折現率約為4.75%(二零一七年：4.75%)。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年以上到期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54.98億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06億元)，已撇減未實現的利息收益人民幣5.64億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9億元)。

截止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包括於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內)按照發票日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已扣除呆賬撥備)：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一年以內	11,495	11,605
一年至兩年	4,132	4,810
兩年至三年	2,813	3,775
三年至五年	3,754	790
五年以上	391	—
	<u>22,585</u>	<u>20,980</u>

通常信用銷售的信用期為從開票日起計算一至三個月，客戶通常需支付產品價格40%至50%的首付款(二零一七年：30%至40%)。對於分期付款銷售，付款期通常為六至四十二個月(二零一七年：六至四十二個月)，客戶通常需支付產品價格30%至50%的首付款(二零一七年：20%至40%)。

作為本集團一貫實施的控制程序，管理層對於在正常業務中授信的客戶監督其信用狀況。公司設立信用額度以期防範風險過於集中於某個單一客戶。

呆賬撥備(包括個別認定和一般撥備)變動情況載列如下：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號的餘額	5,937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u>56</u>	
1月1日經調整的結餘	5,993	2,853
確認的減值虧損	145	5,937
從融資租賃應收款減值撥備轉入	16	2
核銷不可收回款項	(242)	(304)
處置終止經營業務核銷	—	(63)
出售應收賬款衝核銷	<u>—</u>	<u>(2,488)</u>
12月31日餘額	<u>5,912</u>	<u>5,937</u>

應收票據為銀行出具的短期承兌票據，一般期限為三至六個月，於到期時按票面金額全額收款。在歷史上，本集團沒有發生過應收票據信貸損失。本集團有時會向供應商背書應收票據以結算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附有追索權的條件下將部分銀行承兌票據背書予供應商，以結算同等金額的應付賬款。本集團已經同時全額終止確認上述應收票據和對供應商的應付賬款。這些被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六個月內到期。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移該票據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且已履行對供應商的支付義務，同時即使票據簽發銀行未能在到期日結算票據，根據中國相關的法律法規，本集團所需承擔的票據結算義務是有限的。本集團認為票據簽發銀行信譽良好，到期無法結算票據的可能性很低。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果票據簽發銀行未能在到期日結算票據，本集團所面臨的最大損失及未折現現金流出敞口，與本集團以票據背書支付於供應商的金額一致，為人民幣23.43億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31億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向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附追索權貼現應收票據金額為人民幣2.03億元(二零一七年：無)，其所有權上的風險和報酬尚未轉移。由於本集團繼續涉入被轉移資產，上述應收票據未被終止確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無向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不附追索權貼現應收票據(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48億元)，因其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本集團未繼續涉入被轉移資產，上述應收票據被終止確認。

12 融資租賃應收款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18年 1月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於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	14,623	14,715	14,715
未確認融資收益	(465)	(354)	(354)
	<u>14,158</u>	<u>14,361</u>	<u>14,361</u>
減：呆賬撥備	(1,667)	(1,598)	(1,560)
	<u>12,491</u>	<u>12,763</u>	<u>12,801</u>
減：一年以上到期融資租賃應收款	(3,656)	(1,862)	(1,870)
	<u>8,835</u>	<u>10,901</u>	<u>10,931</u>
一年內到期的融資租賃應收款			

本集團通過融資租賃子公司向購買本集團或其他供貨商機械產品的顧客提供設備融資租賃服務。根據融資租賃條款，本集團可以合理預計最低租賃款的可收回性，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可能發生的不可補償費用金額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與承租方的融資租賃合同一般期限為二至五年(二零一七年：二至五年)。客戶通常需支付產品價格5%至40%的首付款(二零一七年：5%至30%)，並繳納產品價格1%至10%的保證金(二零一七年：1%至10%)。承租方在合同到期日有按象徵性價格購買租賃資產的選擇權，租賃機械的所有權隨即轉移給承租方。融資租賃條款對資產餘值不提供擔保。

附註：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餘額進行了調整以對融資租賃應收款確認額外的預期信用損失。

於資產負債表日最低租賃款金額載列如下：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最低租賃付款額現值		
一年以內	10,260	12,283
一年到兩年	2,102	1,008
兩年到三年	1,235	649
三年以上	561	421
	<u>14,158</u>	<u>14,361</u>

未確認融資收益

一年以內	320	286
一年到兩年	88	40
兩年到三年	41	19
三年以上	16	9
	<u>465</u>	<u>354</u>

融資租賃應收款

一年以內	10,580	12,569
一年到兩年	2,190	1,048
兩年到三年	1,276	668
三年以上	577	430
	<u>14,623</u>	<u>14,715</u>

於資產負債表日逾期融資租賃應收款分析如下：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未逾期	6,663	7,466
逾期一年以內	2,535	2,879
逾期一年至兩年	2,588	1,702
逾期兩年以上	2,372	2,314
逾期合計	7,495	6,895
	<u>14,158</u>	<u>14,361</u>
減：呆賬撥備	(1,667)	(1,560)
	<u>12,491</u>	<u>12,801</u>

逾期賬款指到付款期後尚未支付的款項，包括僅逾期一天的應收款。

本期間內呆賬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號的餘額	1,560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38	
1月1日經調整的結餘 結餘	1,598	765
確認的減值虧損	85	797
轉至應收賬款減值	(16)	(2)
12月31日餘額	1,667	1,560

附註：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餘額進行了調整以對融資租賃應收款確認額外的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通過各種控制措施監控融資租賃安排所產生的信用風險。若與融資租賃服務相關的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相關收入與成本能夠可靠計量(若適用)，則融資租賃所產生的財務收入按照相應的會計政策確認。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2018年 1月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應付賬款	6,998	5,700	5,700
應付票據	3,802	3,394	3,39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合計	10,800	9,094	9,094
應付關聯方款項	23	50	50
應付部分子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338	468	468
預收賬款	—	—	1,330
應付物業、廠房及設備購置款	259	249	249
應付職工薪酬	568	488	488
預提產品質保金	82	75	75
應付增值稅	601	261	261
應付其他稅金	131	171	171
押金	397	504	504
應付利息	143	141	141
提供財務擔保	55	35	35
其他預提費用和其他應付款	1,895	1,740	1,740
應付股利	251	—	—
未解鎖的限制性股票	243	386	386
	15,786	13,662	14,992

附註：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預收客戶的款項的總額計入合同負債。

其他所有應付賬款和其他應付款預期將於一年內償還或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償還。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一個月內到期或按要求償還	4,638	4,254
一個月至三個月內到期	2,791	2,103
三個月至六個月內到期	3,223	2,542
六個月後至一年內到期	148	195
	<u>10,800</u>	<u>9,094</u>

14 合同負債

	附註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百萬元	2018年 1月1日(i)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年 12月31日(i) 人民幣 百萬元
合同負債				
預收款項	(ii)	<u>1,602</u>	<u>1,330</u>	<u>—</u>
		<u>1,602</u>	<u>1,330</u>	<u>—</u>

附註：

(i) 本集團已採用累積影響法應用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對2018年1月1

15 股權激勵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二零一七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二零一七年A股類別股東會及二零一七年H類別股東會審議並通過了股權激勵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本公司正式實施股權激勵計劃，相關決議在第五屆董事會第七次臨時會議審議並通過，股權激勵計劃的授予日定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1,231名選定的本集團在職員工（簡稱「參與者」）計劃將被授予171,568,961份股票期權及171,568,961份限制性股票（「第一次授予」）。每份股票期權持有者可以每股人民幣4.57元的行權價買入中聯重科A股普通股，同時參與者有權以每股人民幣2.29元購買中聯重科限制性股票。該股權激勵計劃的參與者為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核心技術人員。最終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168,760,911份股票期權及168,760,911股限制性股票被授予給符合條件的員工。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六次臨時會議審議並通過了增授股權激勵計劃中的股票期權和限制性股票（「第二次授予」）的相關決議。據此，第二次授予的授予日定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405名選定的本集團在職員工（簡稱「參與者」）計劃將被授予19,063,218份股票期權及19,063,218份限制性股票。每份股票期權持有者可以每股人民幣3.96元的行權價買入中聯重科A股普通股，同時參與者有權以每股人民幣1.96元購買中聯重科限制性股票。最終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18,554,858份股票期權及18,554,858股限制性股票被授予給符合條件的員工。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六日，董事會進一步決議批准根據第一次授予的股票期權的首個行權期。共有65,471,398份股票期權和65,877,838份限制性股票向第一次授予的參與者釋放可行權或被解鎖。

(a) 股票期權

(i) 股票期權的條款和條件如下：

	數量	行權條件	期權合同期限
授予董事的期權： — 2017年11月1日	2,288,520	第一個行權期自授予日起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行權條件亦取決於一定業績條件，股票期權可在之後的連續三年或行使期中分別行權，每年的行權比例分別為40%，30%和30%。	1.73年
授予員工的期權： — 2017年11月1日	161,999,651	第一個行權期自授予日起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行權條件亦取決於一定業績條件，股票期權可在之後的連續三年或行使期中分別行權，每年的行權比例分別為40%，30%和30%。	1.73年
授予員工的期權： — 2018年9月10日	18,554,858	第一個行權期自授予日起12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行權條件亦取決於一定業績條件，股票期權可在之後的連續兩年或行使期中分別行權，每年的行權比例分別為50%和50%。	2.17年
	<u>182,843,029</u>		

(ii) 股票期權的股數和加權平均行權價格如下：

	2018		2017	
	加權平均 行權價格	期權股數	加權平均 行權價格	期權股數
年初未行權	4.57	168,760,911	—	—
年內已行權	—	—	—	—
年內已作廢	4.57	(4,472,740)	—	—
年內已授予	3.96	18,554,858	4.57	168,760,911
年末未行權	4.52	182,843,029	4.57	168,760,911
年末可行權	4.57	65,471,398	—	—

(iii) 股票期權公允價值和假設

第一次授予日及第二次授予日以權益結算的股票期權的公允價值是通過布萊克 — 肖爾斯模型並考慮股票期權的條件作出估算。在該應用模型中輸入的變量如下：

首次授予	第一個行使期	第二個行使期	第三個行使期
計量日的公允價值	0.45	0.58	0.65
股價	4.55	4.55	4.55
行權價	4.57	4.57	4.57
波動率	19.04%	19.04%	19.04%
無風險利率	2.10%	2.75%	2.75%
股息率	2.27%	2.27%	2.27%
第二次授予	第一個行使期	第二個行使期	
於計量日的公允價值	0.19	0.26	
股價	3.69	3.69	
行使價	3.96	3.96	
波動率	16.92%	16.92%	
無風險利率	2.10%	2.75%	
股息率	3.53%	3.53%	

預期波動率是以可獲取公開信息的歷史波動率為基礎。

(b) 限制性股票

限制性股票的股數如下：

	2018 限制性股票股數	2017 限制性股票股數
年初未解鎖	168,760,911	—
年內已解鎖	(65,877,838)	—
年內已作廢	(4,066,300)	—
年內已授予	18,554,858	168,760,911
	<u>117,371,631</u>	<u>168,760,911</u>
年末未解鎖		
限制性股票的合同期限	1.31年	1.73年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和二零一八年九月十日所授限制性股票的公允價值為授予日普通股的市價與向員工所收取現金之間的差額，分別為人民幣2.26元和人民幣1.71元每股。

限制性股票的條款和條件與股票期權的條款和條件基本相同，但與個人績效標準的某些細微差異除外。

(c) 參與者的預期離職率和股權激勵計劃費用

管理層預計等待期 解鎖期末參與者每年的預期離職比率，以確定將計入合併利潤表中股權激勵計劃費用的金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參與者的加權平均預期離職率估計為3.05%(二零一七年：3.02%)。二零一八年，股權激勵計劃支出人民幣2.67億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0.45億元)計入合併利潤表。

16 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上的所得稅：

(a) 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上應付所得稅載列如下：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中國所得稅撥備	148	140
其他地區所得稅撥備	3	8
	<u>151</u>	<u>148</u>

附註：一年後到期的應付所得稅確認在其他非流動負債中。

(b)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所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組成和年度變動情況載列如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12月31日 餘額 人民幣 百萬元	首次採用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的 影響 人民幣 百萬元	2018年 1月1日餘額 人民幣 百萬元	計入損益 於損益中 （列支） 人民幣 百萬元	計入儲備 於儲備中 （列支） 人民幣 百萬元	2018年 12月31日 餘額 人民幣 百萬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來自：						
應收款項	902	15	917	(93)	1	825
存貨	114	—	114	21	—	135
預提費用	53	—	53	48	—	101
稅項虧損	210	—	210	(73)	—	137
其他	79	—	79	3	(4)	78
合計	<u>1,358</u>	<u>15</u>	<u>1,373</u>	<u>(94)</u>	<u>(3)</u>	<u>1,276</u>
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	(15)	1	—	(14)
無形資產	(369)	—	(369)	22	(1)	(348)
預付租賃款	(43)	—	(43)	1	—	(42)
其他	(58)	—	(58)	15	(18)	(2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12月31日 餘額 人民幣 百萬元	終止經營 處置 人民幣 百萬元	計入損益 於損益中 (列支) 人民幣 百萬元	計入儲備 於儲備中 (列支)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年 12月31日 餘額 人民幣 百萬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來自：					
應收款項	614	(10)	297	1	902
存貨	88	—	26	—	114
預提費用	42	(5)	15	1	53
稅項虧損	311	(15)	(90)	4	210
其他	82	(19)	39	(23)	79
合計	<u>1,137</u>	<u>(49)</u>	<u>287</u>	<u>(17)</u>	<u>1,358</u>
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	9	—	—	(15)
無形資產	(425)	48	23	(15)	(369)
預付租賃款	(46)	—	3	—	(43)
其他	(42)	30	(31)	(15)	(58)
合計	<u>(537)</u>	<u>87</u>	<u>(5)</u>	<u>(30)</u>	<u>(485)</u>

附註： 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本集團已將根據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確認的額外信用損失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某些子公司預計其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因此未對稅務虧損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總計人民幣3.71億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62億元)未予以確認。

17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間的財務信息調節表

(a) 本集團權益總額調節

	2018年12月31日 餘額 人民幣 百萬元	2018年1月1日 經調整餘額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年12月31日 餘額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年12月31日餘額		38,227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		(79)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下權益總額	38,768	38,148	38,227
以往年度企業合併發生的併購成本	(37)	(37)	(37)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權益總額	<u>38,731</u>	<u>38,111</u>	<u>38,190</u>

附註：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餘額進行了調整以對應收賬款確認額外的預期信用損失。

(b) 本集團本年度綜合收益合計調節

	2018 人民幣 百萬元	2017 人民幣 百萬元
年度綜合收益合計		
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呈報的年度綜合收益	1,730	1,702
— 安全生產費專項儲備(附註1)	12	6
— 商譽減值(附註2)	—	3
年度綜合收益合計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年度綜合收益	<u>1,742</u>	<u>1,711</u>

附註1：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規定，按照國家規定提取的安全生產費專項儲備，記入當期損益並在所有者權益中反映。發生與安全生產相關的費用性支出時，直接衝減專項儲備。購置與安全生產相關的固定資產時，按照固定資產的成本衝減專項儲備，並確認相同金額的累計折舊，相關資產在以後期間不再計提折舊。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費用於發生時計入損益，固定資產按照相應的會計政策予以資本化並計提折舊。

附註2：本集團選擇提前採用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自2007年1月1日之後發生的企業合併進行會計處理。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要求併購成本於發生時計入損益。因此，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發生的企業併購成本，合計人民幣4,000萬元(由於企業併購成本不得稅前抵扣，故無稅務影響)列支於當年的損益表，這導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確認的商譽低於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確認的商譽金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討論及分析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資料為基礎。

收入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收入自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6.08億元上升39.25%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86.97億元。收入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工程機械市場持續回暖，本集團產品毛利率提升，盈利能力大幅增強。其中混凝土機械和起重機械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分別增長人民幣28.80億元和人民幣56.86億元，同比增長39.72%和84.10%。但另一方面，受傳統農業機械產品市場需求不足、購置補貼政策調整、糧食作物價格走低等影響，農業機械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減少人民幣8.18億元，同比下降35.64%。

銷售及服務成本

由於銷售規模擴大的緣故，本公司銷售及服務成本自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3.03億元增加28.34%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9.23億元。

毛利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毛利自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3.05億元上升80.58%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7.74億元。本公司的毛利率自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0.89%上升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7.09%，主要是由於混凝土機械及起重機械毛利率的大幅提升。

其他收益

本集團其他收益自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收益人民幣2.59億元上升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收益人民幣8.82億元，主要是由於出售長沙中聯重科環境產業有限公司20%股權的非經常性收益人民幣1.48億元，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增加人民幣4.44億元。

銷售費用

本集團銷售費用自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80億元增加9.13%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79億元，主要是由於收入上漲而導致的產品質量保證金增加所致。

一般及管理費用

本集團一般及管理費用自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04.87億元下降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63億元，主要是由於：1)應收賬款及融資租賃應收賬款減值損失分別減少人民幣57.82億元和人民幣7.12億元是由於2017年對某些長賬齡應收賬款計提減值至市場報價。2)二手設備減值損失減少人民幣15.82億元是由於某些二手設備在2017年計劃在短期內以較低價格處置。以上一次性事項在2018年未發生。

財務費用淨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費用淨額為人民幣14.43億元，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財務費用淨額為人民幣12.05億元。該波動是由於淨匯兌損失的減少。

本年度利潤

基於上述各種因素，本集團本年度利潤自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58億元增加56.44%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人民幣19.68億元。

經營活動

2018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7.17億元，主要是從稅前利潤總和人民幣26.50億元，經調整以反映利息支出人民幣14.51億元、折舊與攤銷人民幣8.37億元、出售長沙中聯重科環境產業有限公司20%股權收益人民幣1.48億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實現及未實現收益淨額人民幣5.03億元、股權激勵計劃費用人民幣2.67億元以及加回(i)融資租賃應收款減少人民幣2.28億元；(ii)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增加人民幣9.01億元及(iii)合同負債增加人民幣16.02億元以及如下事項撇減：(i)存貨增加人民幣1.08億元；(ii)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增加人民幣14.71億元及(iii)已付所得稅人民幣4.31億元的影響。

投資活動

2018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2.42億元，主要包括：(i)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3.7億元；(ii)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384.14億及(iii)抵押存款增加人民幣2.05億元，而後撇減(i)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主營產品持續產銷兩旺、量價齊升，平均首付比例達40%，起重機械、混凝土機械國內產品市場份額持續保持「數一數二」，其中建築起重機械、混凝土長臂架泵車保持行業第一。

加強發展潛力、新興市場。土方機械蓄勢待發，市場銷售網絡提前佈局，研製的G系列全新一代土方機械產品上市；加速佈局高空作業平台產品，10月發佈三大類別共8個型號的高端智能產品，發力新藍海；機制砂、幹混砂漿、噴射機械手業務持續拓展，勢態良好。

- 2、做優農業機械。本公司明確發展中高端農業機械的戰略，聚焦優勢業務，加速產品結構調整和技術升級，推進智慧農業落地。

市場優勢依然鞏固。烘乾機國內市場蟬聯銷量冠軍，小麥機、甘蔗機產品國內市場份額居行業第二位。

AI賦能智慧農業，轉型升級注入新動能。本公司與吳恩達教授的人工智能公司Landing.AI簽署戰略合作協議，主要著眼於人工智能技術在農業機械方向的場景應用，標誌著中聯重科農業機械業務高起點跨入人工智能技術領域。

- 3、深耕拓展金融業務。本公司與國內領先的基金管理團隊合作設立中聯產業基金，進一步提升中聯資本金融服務能力；設立融資擔保公司，配合實業板塊完善產業鏈佈局，助推產業轉型升級。
- 4、佈局工業互聯網。本公司成立中科雲穀公司，全面切入工業互聯網領域，助力傳統製造向智能製造轉型。2018年11月上海寶馬展發佈面向工程機械用戶的設備管理應用「智管」和租賃業務管理應用「智租」，2018年12月發佈工業互聯網平台ZvalleyOS。

(二)智能製造驅動轉型升級，生產製造能力實現跨越式提升

本公司加速推進生產製造升級換代，打造高端裝備製造產業發展新模式。

- 1、深入推進智能製造。工程機械板塊，高起點、高標準、高效率建成塔機智能工廠、高空作業機械智能產線，實現智能化、自動化、柔性化生產，其中開園投產的常德塔式起重機智能工廠，是一座集成應用智能控制、智能產線、智能物流、智能檢測技術四位一體的「國內一流、國際先進」的智能工廠；啓動攪拌車智能製造產業園、液壓關鍵元件產業園的規劃建設。農業機械板塊，開封工業園竣工啓動的高端大馬力拖拉機生產線，全面引入智能磁導航AGV系統，融合智能物聯網技術和諸多自動化生產工藝設備，推動國產農機製造水平躍升至一個新的高度。
- 2、推進產業集聚和升級。全面啓動中聯智慧產業城的規劃建設，實現產業聚集；打造智能產品，發力智能製造、工業互聯網、人工智能等領域，實現產業升級；培育關鍵零部件上下游企業，填補、延展和加強產業鏈條。

(三)技術創新引領市場，研發創新成果顯著

本公司在國際標準領域獲得新突破，自主創新動能不斷增強，智能、綠色製造引領行業發展。

- 1、標準引領再發國際強音。本公司是首家主導制定國際標準的國內工程機械企業，國際標準化註冊專家已增至11人。報告期內，本公司主導的國際標準《起重機 — 限制器和指示器 — 第3部分：塔式起重機》已報批、《混凝土泵第2部分：混凝土泵技術參數的測試方法》進入審查階段，《起重機使用安全第1部分：總則》成功獲批立項；提出的《起重機 — 起重機操作手冊 — 第3部分：塔式起重機》、《混凝土及砂漿製備設備安全要求》2項國際標準新提案獲受理。
- 2、自主創新成果豐碩。

工程機械產品：T7020型平臂式塔式起重機、ZCC8800W型履帶起重機、RMAS3000型機制砂+幹混砂漿兩位一體生產線、ZRS322E單鋼輪全液壓雙驅壓路機四款產品上榜2018中國工程機械年度產品TOP50；2000噸全地面起重機獲中國機械工業科學技術獎一等獎。

農業機械產品：DC200批式循環穀物烘乾機、大馬力(100馬力以上)拖拉機分別榮獲2018年農機行業「產品金獎」和「最具影響力品牌獎」；研發的輪式甘蔗收穫機，多項技術專利填補國內空白，在產品智能化、收穫效率、含雜率、適應性等方面達到國際先進水平；開發出國內首款無人駕駛聯合收穫機，並在江蘇興化進行水稻、小麥兩輪收穫驗證。

創新平台建設成效顯著。塔式起重機綠色設計與製造一體化平台示範項目被列入國家綠色製造系統集成項目，智能、綠色製造引領行業發展。2018年1月公司獲批組建了「農業部南方主要農作物生產技術與裝備重點實驗室」，這是全國唯一一個圍繞我國南方主要農作物生產技術與裝備開展研究及應用的重點實驗室，公司研發平台佈局得到進一步優化。

入選中國大陸創新企業百強，工程機械行業中排名第一；「多軸車輛電液伺服轉向系統、轉向控制方法和多軸車輛」專利獲得中國專利優秀獎。

(四)國際化邁上新臺階

本公司繼續聚焦重點國家和區域，深耕海外市場。按照「做主、做深、做透」原則，加快海外生產基地的佈局和升級，打造「一帶一路」的本地化製造集群。

- 1、持續強化海外重點市場的佈局。聚焦重點區域，聚焦重點產品線，聚焦零部件和服務能力，持續推進本土化運營，拓深海外市場，實現全球重點市場的覆蓋和穩固。

- 2、持續推進海外基地的拓展升級。加速推進意大利CIFA由專營混凝土設備的區域化公司，拓展升級為涵蓋混凝土、工起、建起產品，覆蓋中東、北美生產製造的綜合型全球化公司；推動m-tec中國成立獨立的運營實體，將德國高端製造和服務標準引入中國；中白工業園項目建設有序推進；加快印度本地化步伐，籌建印度新工廠，打造一帶一路沿線的集研產銷一體的綜合生產製造基地。
- 3、持續推進全球資源整合。本公司收購全球塔機領先製造商德國威爾伯特100%股權，進軍歐洲高端塔機市場，實現全球塔機業務全系列產品的覆蓋。

(五)管理變革縱深推進，經營質量顯著提升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強化管理平台，創新管理手段、提升管理能力，管理水平和經營效率邁上新台階。

- 1、深化數字化管理和決策。圍繞產品研發、生產製造、營銷服務、財務管理、風險控制、經營決策，打造「中聯大腦」信息化管理平台和應用，強化業務全流程管理和監控，實現端對端的數字化精准高效管理。
- 2、深化內部市場化機制和考核。全面推動利潤中心管理變革落地，建構「價值共創、利益共享」激勵體系，嚴格考核，充分激勵，剛性兌現，激發全員活力。
- 3、全面提升風險管控能力。

堅持從緊的信用政策，逐單核查新機銷售合同質量，堅決抵制低質訂單，牢牢把握風險控制關鍵點，新業務經營質量顯著提升；建立每日點檢、循環點檢機制，縱深推進高風險客戶的「一案一策」管理，存量風險基本化解。

- 4、推行質量文化和體系建設。聚焦產品交付標準、產品前期故障率、三包損失率，打造質量防火牆；以質量標準為基礎，以流程、指標來嚴格規範質量體系，實施質量代價管理，落實質量人人擔責，推動產品質量的全面提升。
- 5、優化售後服務體系。全新構建以客戶滿意為核心的服務管理平台和體系，推進配件物流可視化，建立售後服務人員星級評定，讓配件與售後服務回歸服務的本質，提升客戶滿意度。

二、本集團未來發展的展望

(一) 行業發展趨勢與市場展望

1、工程機械市場

2019年，國家將繼續實施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強化逆周期調節，加大基建補短板力度，基建「穩增長」政策逐步落地，以交通基礎設施為代表的基建項目審批加快，雄安新區、粵港澳大灣區核心區建設全面鋪開，美麗中國鄉村建設加速；加上裝配式建築推廣提速，環保要求加快更新需求釋放，機器替代人工趨勢更加明顯，設備周期性更新增長動力仍在持續，國家「一帶一路」深入推進，工程機械行業將持續向好，具有品牌、技術、規模、服務優勢的領先企業將獲得更大的競爭優勢。

2、農業機械市場

2018年12月國務院印發了《國務院關於加快推進農業機械化和農機裝備產業轉型升級的指導意見》，隨著國家鄉村振興戰略的落地，農業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深入推進，國內農業全程機械化水平將進一步提高，為行業提供發展機遇和空間，行業未來發展仍全面向好。同時隨著農機補貼政策不斷調整與完善，農機補貼資金將重點向農村合作社等規模農業主體及中高端、綠色、智能產品傾斜，具有品牌、技術、規模、服務優勢的領先企業將迎來發展機遇。

(二) 2019年主要經營工作思路

- 1、確保完成目標責任制。完善利潤中心考核激勵模式，健全各級管理人員業績問責與淘汰機制，加強人才梯隊培養，強化全員危機意識和良性競爭氛圍，激發持續發展新活力，確保公司戰略目標達成和經營質量提升。
- 2、加速數字化轉型。一是以產品智能化為牽引，夯實已有的數據基礎，向內深化公司物流、信息流、資金流的整合提升與應用，持續推動公司產品、製造、服務、供應鏈及管理的智能化和數字化。二是圍繞上下游產業鏈，依托於物聯網、大數據等方面的積澱，向外孵化延展，為傳統製造產業賦能，驅動傳統商業模式變革。
- 3、推進國際化突破。一是持續深化渠道、零件、本土化戰略，進一步賦能海外子公司，實現從走出去到走進去的戰略落地。二是加速推進意大利、白俄羅斯、印度本地化製造項目落地，建設歐洲、俄語區、南亞的區域性綜合製造基地，通過本地製造與本地管理，提高產品綜合競爭力，培育海外增長新動能。

- 4、持續推進智能製造。一是全面啓動中聯智慧產業城建設，打造集高端裝備智能製造基地、人工智能研究應用基地為一體的「智慧產業城」。二是啓動公司產品智能化企業標準體系建設工作，強

對策：緊盯全球金融市場和國家相關匯率政策，進行分析研判，選擇合適的匯率管理工具對匯率風險進行主動管理；加快「一帶一路」境外基地本地化生產進程，對沖匯率波動風險。

末期股利及年度股東大會

根據2019年3月29日董事會提議，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利為每股人民幣0.25元，共人民幣19.52億元(根據於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的股份數目計算)。該提議須待取得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年度股東大會批准。該建議的末期股利將於2019年8月30日或前後支付予本公司的股東。有關確定有權享有末期股利及參加年度股東大會之記錄日期及暫停過戶的資料將適時公佈。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董事會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生效至2012年3月31日)及《企業管治守則》(由2012年4月1日起生效)的所有守則條文(「守則」)作為本公司的守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唯一例外是偏離守則第A.2.1條條文，即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未有分開。詹純新博士現為本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董事會認為詹純新博士同時兼任上述兩個職位有助更有效地制定及執行本公司業務戰略，通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監管，以及本公司內部的制衡機制的制約，此架構不會導致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兩者之間的權力及授權平衡受到影響。董事會相信此架構對本公司及其業務有利。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董事買賣證券的守則條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及監事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並未發現任何關於董事或監事違反《標準守則》的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回購其本身上市股份之詳情如下：

於2018年8月30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本公司回購及註銷24名於完成首次授予後已離職的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激勵對象所持有的限制性A股。由於激勵對象不再符合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規定的資格條件，董事會根據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的條款，回購及註銷該等激勵對象根據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A股合計2,024,500股，回購價為每股人民幣2.09元付出總額為人民幣四百二十三萬元。回購及註銷事項已於2018年9月21日辦理完成。

於2018年11月6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本公司回購及註銷7名於完成首次授予後已離職的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激勵對象所持有的限制性A股。由於激勵對象不再符合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分別規定的資格條件，董事會根據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的條款，回購及註銷該等激勵對象根據限制性A股激勵計劃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A股合計2,041,800份股，回購價為每股人民幣2.09元付出總額為人民幣四百二十七萬元。回購及註銷事項已於2018年11月29日辦理完成。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任免、薪酬及聘用條款向董事會提供建議，監督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制度及其實施，審核本公司的財務資訊及其披露情況，包括檢查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的完整性和準確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並對本公司的重大關連交易進行審核。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委員組成，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任為劉桂良女士，委員包括賀柳先生及趙嵩正先生。審核委員會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規定。

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召開了4次會議，審議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全年業績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討論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項。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中國長沙，2019年3月29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賀柳先生及趙令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嵩正先生、黎建強先生、劉桂良女士及楊昌伯先生。

* 僅供識別